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工 作 简 报

内部资料 • 秘书处整理 2023年第3期（总第18期）

目 录

1. “江苏省高校信息化教学优质资源平台”新版上线……………2
2. “江苏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云书院”正式启用……………3
3. 江苏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云书院”首批认定研
修资源名单公布……………6
4. 关于征集首批江苏高等继续教育“一平台两系统”在
线课程资源的通知……………7
5. 关于公布江苏高等继续教育“一平台两系统”首批试
运行在线课程资源的通知 ……………10
6. 关于开展教育信息化优秀案例征集的通知 ……………12
7. 教育信息化优秀案例集正式发布 ……………14
8. 关于开展 2023 年江苏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立项
建设申报工作的通知 ……………15
9. 研究会开展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鉴定验收工作 ……………18

江苏省高校信息化教学优质资源平台新版上线

经过重新设计、开发与建设，“江苏省高校信息化教学优质资源平台”已正式上线。该平台整合了“江苏省高校教学能力建设云书院”、“江苏省高校优秀微课作品”、“江苏省高校优秀微课程作品”、“江苏省大学生信息技术应用优秀作品”等优质信息化教学资源，免费开放给江苏省高校师生学习和共享。

平台网址为：<http://home.jsysy.org.cn>



<http://home.jsysy.org.cn>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江苏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云书院”正式启用

“江苏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云书院”由省教育厅指导，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研究会教师教学发展研究会和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原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技术研究会）牵头建设，围绕教师教学能力建设，汇聚全省高校优质在线示范课程、专业指导课程、专题讲座、精品微课、优秀案例、教学素材等教学资源，打造的服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的精品教学资源库、优秀教学案例库、优秀教师研训资源库等的资源共享平台。

“云书院”积极响应与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加强高校基层教学组织建设 促进教学能力提升的指导意见》（苏教高〔2022〕1号）、《省教育厅关于大力推进高校教学数字化工作的意见》（苏教高〔2023〕1号）等文件精神，经过两年多的开发建设，省教育厅于2023年6月25日在河海大学召开了“江苏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云书院启动仪式”。会议由江苏省教育厅高教处徐庆处长主持，江苏省教育厅副厅长、党组成员杨树兵讲话，线上线下4000多人共同见证了“云书院”的启用。



“云书院”首批上线了来自28所高校的111门研修资源，旨在

打造精品教学资源库、优秀教学案例库、优秀教师研训资源库等，为教师提供教学能力建设在线示范课程、专业指导、专题讲座、精品微课、优秀案例、教学素材等优质网络教学资源。“月月观摩”系列活动的视频也将持续上线“云书院”。



“云书院”网址：<http://www.jsysy.org.cn>

“云书院”建设大事记

- 2021年4月26日，“江苏省高等学校教学管理研究会教师教学发展研究会”与“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技术研究会”启动合作，共建教师发展平台。
- 2021年5月14日，教育厅高教处二级调研员郭新宇指导，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技术研究会张一春与教师教学发展研究会郑显商议建设方案。
- 2021年5月21日，在南大鼓楼校区线下召开了第一次工作组会议。
- 2021年6月23日，在教育厅线下召开了第二次工作组会议。启动平台方案调研与设计工作。
- 2022年1月20日，在教育厅线下召开了江苏高校教师发展云书院建设推进会。
- 2022年2月28日，启动“云书院”平台域名申请及商标注册工作。
- 2022年3月2日，讨论课程征集通知及平台页面设计。
- 2022年3月10日，在教育厅线下召开工作小组第四次会议。
- 2022年3月20日，三方签署“云书院”平台开发协议。
- 2022年4月6日，“云书院”平台的域名工信部审核通过。

● 2022年4月22日，发布《关于征集2022年江苏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在线研修资源的通知》。

● 2022年4月28日，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技术研究会召开会员大会，更名为“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 2022年5月13日，检查“云书院”平台初版。

● 2022年6月1日，平台修改后发布帐号进行测试。

● 2022年6月20日，召开“云书院”平台建设在线讨论会。

● 2022年6月20日，发布《关于2022年江苏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云书院”研修资源提交的通知》

● 2022年6月23日，发布《关于推荐2022年江苏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云书院”研修资源审核专家的通知》。

● 2022年6月30日，第一批“云书院”在线研修资源上传完成。

● 2022年7月15日，第二批“云书院”在线研修资源上传完成。

● 2022年8月-9月，“云书院”研修资源分组，启动资源审核初评。

● 2022年10月7日，召开作品评审方法及平台功能完善工作会议。

● 2022年11月1日，在线召开“云书院”平台及评审工作会议。

● 2022年11月19日，召开“云书院”平台验收会议。

● 2023年1月13日，公布江苏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云书院”首批认定研修资源名单。

● 2023年2月17日，工作组线下会议，讨论“云书院”平台启动及应用方案。

● 2023年3月28日，在线会议讨论“云书院”修改方案。

● 2023年4月20日，完成电信认证、各校帐号开设及使用手册等准备工作。

● 2023年5月16日，在线召开工作小组会议。

● 2023年6月25日，“云书院”启动仪式。

江苏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云书院” 首批认定研修资源名单公布

为贯彻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加强高校基层教学组织建设 促进教学能力提升的指导意见》（苏教高〔2022〕1号）要求和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进一步推动区域性优质资源建设与共享，受省教育厅委托，江苏高校教师教学发展研究会和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原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技术研究会）联合启动建设江苏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云书院”并征集2022年“云书院”研修资源。经教师申报、学校推荐、专家评定，共有111门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在线研修资源入选首批“云书院”平台，现将名单予以公布（见附件）。

江苏高校教师教学发展研究会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南京大学教师教学发展中心代章）

2023年1月13日

附件：江苏高校教师教学能力建设“云书院”首批认定研修资源
名单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成人教育研究委员会

关于征集首批江苏高等继续教育“一平台两系统”在线课程资源的通知

各有关院校：

为贯彻落实《教育部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教职成〔2022〕2号）、《省教育厅关于推进新时代高等继续教育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苏教高〔2022〕9号）、《省教育厅关于大力推进高校教学数字化工作的意见》（苏教高〔2023〕1号）等文件精神，落实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进一步推进江苏高等继续教育高质量发展，受省教育厅委托，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和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成人教育研究委员会启动实施“江苏高等继续教育一平台两系统建设工程”。现面向全省高校征集首批江苏高等继续教育在线课程资源，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建设基本原则

江苏高等继续教育“一平台两系统”分步建设，先遴选建设在线课程，后续开展其他数字化教学资源和管理系统建设。

1. 择优推荐。各高校负责建设、推荐本校高等继续教育优质在线课程。各类在线课程资源建设所需经费由各校负责落实，由各校自行建设。

2. 共建共享。优质在线课程资源本着公益互惠的原则在“一平台两系统”免费开放,新建在线课程著作权归高校及教师(团队)享有,并授权“一平台两系统”向省内高校免费共享。

三、在线课程资源要求

1. 在线课程资源要坚持立德树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敏感信息及其他不适宜公开传播的内容。资源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

2. 在线课程资源要针对高等学历继续教育对象的特点,符合人才培养方案、课程标准与教学规范,突出新时代人才培养的要求。

3. 在线课程资源要有明确的教学目标,优化的课程结构,更新的教学内容,契合的层次定位,充分、合理地运用信息技术、数字资源和信息化平台的功能。

4. 已建设在其他平台上的适合继续教育的在线课程版权归原商定的所属方所有,择优链接入“一平台两系统”后供各校选择使用。

四、工作安排与要求

1. 请各校于2023年6月30日前将《在线课程资源推荐表》(附件1)word版本和签字盖章PDF版报送邮箱:jset2019@163.com。

2. 在线课程资源各校推荐申报后,由专家组审核遴选,择优上线“一平台两系统”。入选的优质在线课程的作者及所在学校将在省内后续相关项目立项、评奖评优等工作中给予政策倾斜。

3. 高校要切实履行在线课程资源建设与管理的主体责任,实行严格的意识形态、内容、版权等方面的审查和质量监督,确保在线课程

资源正确的政治方向和价值导向，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敏感信息及其他不适宜网络公开传播的内容，确保无与党和国家的方针、政策、法律法规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不符的内容，确保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符合科学性、适用性要求。在线课程资源上线共享之后，需要做好持续更新与维护。

联系人：贾老师，联系电话：025-83332468。

附件：1. 江苏高等继续教育在线课程建设基本要求（试行）
2. 首批江苏高等继续教育“一平台两系统”在线课程资源推荐表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成人教育研究委员会

2023年5月25日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成人教育研究委员会

关于公布江苏高等继续教育“一平台两系统” 首批试运行在线课程资源的通知

各有关高校：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根据《教育部关于推进新时代普通高等学校学历继续教育改革的实施意见》（教职成〔2022〕2号）、《省教育厅关于推进新时代高等继续教育综合改革的实施意见》（苏教高〔2022〕9号）、《省教育厅关于大力推进高校教学数字化工作的意见》（苏教高〔2023〕1号）等文件精神，江苏高等继续教育实施“六大任务”“四大工程”。受省教育厅委托，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和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成人教育研究委员会于2023年上半年启动实施“江苏高等继续教育一平台两系统建设工程”。经高校及相关单位推荐、专家审核认定、结果公示等，现将首批462门试运行在线课程资源予以公布（附件1）。

请相关高校继续严把政治关、学术关、质量关，持续更新上线课程，不断改进支持服务，鼓励选用在线课程，共同将“一平台两系统”建设成为落实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的重要阵地，推动江苏高等继续教育规范、有序、高质量发展。

附件：江苏高等继续教育“一平台两系统”首批试运行在线课程资源
清单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江苏省高等教育学会高校成人教育研究委员会

2023年11月13日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苏高教信研〔2023〕2号

关于开展教育信息化优秀案例征集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为了更好地总结和推广经验，有效推进我省高校教育信息化建设，加强研究会自身建设，加强协作，服务会员，拟开展会员单位优秀案例征集与宣传工作，具体通知如下：

一、案例主题与内容

高校会员单位围绕本校教育信息化开展情况，企业会员围绕本企业信息技术在教育教学中的应用，个人会员围绕本人教育信息化的研究和实践，总结经验，探寻策略，以便推广。

二、案例使用方式

案例由研究会聘请专家审核，遴选后择优结集印制，定期寄送给会员单位。优秀案例将于研究会年会及相关活动中进行交流分享，优质资源及成果将在研究会相关网站上展示。

三、案例相关要求

1. 案例要求为会员单位实际开展并取得真实成果，有宣传及推广应用的价值，不得夸大、虚假、抄袭等。

2. 案例要坚持立德树人，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无危害国家安全、涉密及其他不适宜公开传播的内容。

3. 案例应为会员单位原创，无侵犯他人知识产权内容，并授权研究会制作成集锦出版或在指定公益性网站免费共享。

4. 案例报送及其质量情况将作为会员单位评优的依据之一。

四、案例报送方法

1. 案例征集长期有效，报送数量不限，定期结集印制推广。

2. 案例报送请填写案例申报表（附1），盖章扫描后与案例（案例撰写要求详见附2）一并报送邮箱：446924792@qq.com。

3. 第一期拟于7月印发，请有案例报送的会员单位于2023年6月25日前提交。

4. 联系人：李老师，电话：15996305362。

附1：案例申报表

附2：案例撰写要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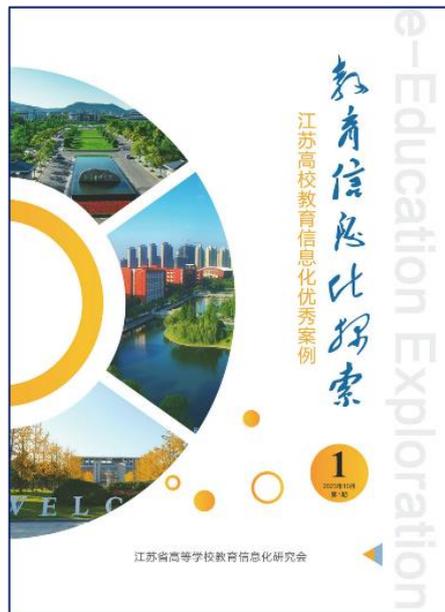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2023年5月31日

教育信息化优秀案例集正式发布

2023年11月13日，在“江苏省高校第五届信息技术与教学促进大会（ITET2023）暨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2023年学术年会”开幕式上，《江苏省高校教育信息化优秀案例集》正式对外发布。

第一辑入选教育信息化优秀案例38个，案例分为智慧校园、技术探索、教学改革、创新应用四大类，其中高校会员单位优秀案例28个，企业会员优秀案例10个。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苏高教信研〔2023〕4号

关于开展2023年江苏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立项建设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高校会员单位：

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响应国家教育数字化战略行动，落实《省教育厅关于大力推进高校教学数字化工作的意见》（苏教高〔2023〕1号）等文件精神，聚焦江苏高等教育领域信息化应用与实践中的关键问题，充分发挥信息化课题的研究性、示范性与引导性，进一步推进江苏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与应用水平，经研究，拟开展2023年江苏省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立项建设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题类别与范围

2023年度课题立项根据申报情况拟设重中之重课题、重点课题、一般课题、委托课题等类型，课题要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全国教育大会精神为指导，突出教育数字化转型与教育信息化应用，可参考选题指南，题目自拟。

二、申报对象与要求

1. 课题申报单位必须是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会员单位，且在相关领域具有较扎实的科研资源和研究基础，具有开展研

究工作的必要条件。

2. 课题申报不限学科，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会员单位的所有在职教师、教学管理人员、技术人员都可以申报。

3. 课题主持人必须真正承担和负责组织、指导课题实施，在项目执行期间须遵守相关承诺，履行约定义务，按期完成研究任务。课题主持人不超过 2 人，同年度只能申报一个项目，且承担研究会之前课题尚未结题的不能申报。

4. 课题参与人员要具有一定的专业水平和课题研究经验，并能够实际投入研究工作。

5. 课题选题要求具体明确，能够瞄准高校教育信息化中的真问题，研究成果应当有利于解决当前教育信息化建设与发展过程中的实际问题，能够引领江苏高校教育信息化的发展方向。

6. 课题研究周期一般为 1-2 年。

7. 支持和鼓励多所院校整合力量联合申报相关课题，联合申请的项目需明确主持学校及项目负责人。

8. 课题研究宜采取多种研究方法，注重实践应用，不断探索创新方法，创建案例，形成可以应用实施的研究成果。

三、课题经费与管理

1. 立项课题所需经费，由课题主持人所在高校按不低于重中之重课题 5 万/项、重点课题 2 万/项、一般课题 1 万/项的标准资助，企业支持的委托课题由委托企业按不低于上述标准给予资助，确保项目完成预期工作目标。

2. 课题经费必须专款专用，符合科研项目经费使用管理要求，主要用于资助必要的研究支出、高质量成果出版等。

3. 重中之重课题和重点课题由研究会组织课题结题鉴定工作，委托课题由研究会和相关委托企业组织结题鉴定工作，一般课题由课题主持单位组织结题鉴定。

4. 研究会将组织开展课题交流活动，邀请专家对课题研究过程进行指导。

四、申报时间与办法

课题管理办法、课题申报书、课题指南、信息汇总表等材料请从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官网(<http://www.jset.org.cn/>)“学术研究”栏目中下载。申报者请于2023年8月20日前将申报书WORD版、签字盖章的PDF扫描版和信息汇总表EXCEL版(文件命名:姓名-学校-课题名称)发送至 jsgjxxh@163.com。

研究会将组织专家评审，公示后予以立项建设。并推荐2项课题参加2023年江苏省高等教育教改研究课题立项建设申报(<http://www.jsgjxh.cn/newsview/29276>)。

联系人：贾老师，咨询邮箱：jsgjxxh@163.com。

江苏省高等学校教育信息化研究会

2023年7月3日

研究会开展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鉴定验收工作

江苏省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分别于 2019 年、2021 年和 2023 年开展了立项建设工作，共计立项 304 项课题。根据《关于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鉴定验收工作的通知》要求，各课题主持人及团队成员须在每年 6 月 15 日和 12 月 15 日之前主动提交所需验收课题的结题材料，研究会将在每年 6 月和 12 月集中组织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的鉴定验收工作。

2023 年，研究会组织专家根据《研究会高校教育信息化研究课题管理办法》对收到的结题材料进行审核和鉴定，圆满完成部分课题的结项鉴定，并完成结项证书的寄送工作。

研究会秘书处：南京宁海路 122 号 南京师范大学 田家炳楼北楼 508 室
官网：<http://www.jset.org.cn/>，联系邮箱：jsgjxxh@163.com，联系电话：025-83332468